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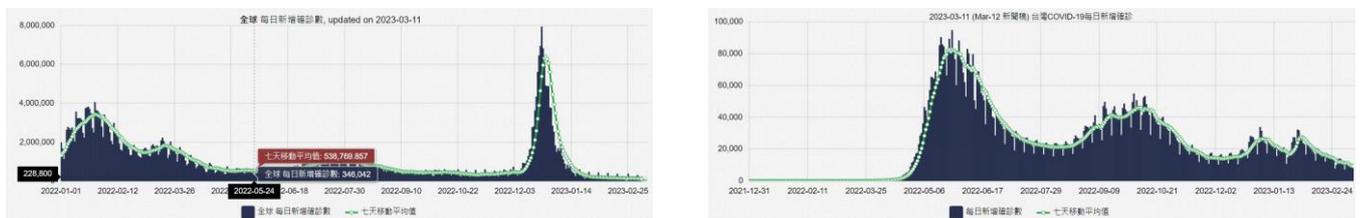
長庚科技大學防疫小組工作第 133 次會議  
疫情監控與通報組(林口本部)一級工作會議報告 112.3.14

壹、疫情指揮中心3月13日疫情通報

一、疫情報告



二、COVID-19 七日平均確診數及臺灣 COVID-19 疫情每日統計圖



三、國內即時疫情 (2023/3/3-3/9): 境外移入 1,190、本土群聚案 73,072、死亡 361。

四、指揮中心 3/9 公布, 2022/1/1 至 2023/3/8 累計本土病例 1006 萬 2938 案, 輕症與無症狀比例為 99.51%。中重症達 49,150 例, 其中 17,510 人屬於重症不幸病歿。

貳、國內疫情及防疫政策

一、指揮中心及國內防疫相關新聞

(一) 根據指揮中心最新「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病例定義調整」顯示, 3/20 起符合第五類法定傳染病的患者, 臨床條件要發燒高於 38 度或有呼吸道症狀後 14 日 (含) 內, 出現肺炎需要氧氣治療或是其他併發症, 且要住院 (含急診待床) 或死亡者, 才算是第五類傳染病通報對象。

(二) 指揮中心於 3/9 日宣布自 3/20 起, COVID-19 輕症免通報、免隔離, 改為 **0+n 自主健康管理**, 相關防治措施同步放寬。3/20 起, 輕症免隔離上路後, **非偏鄉、離島取消視訊診療, 確診後須至實體診所看病。學生持快篩陽性證明即可請病假, 0 日及次日起 5 日以內之病假不列入出缺席紀錄; 至於第 6 天若仍是陽性, 教育部建議就醫並取得醫生證明**, 不論師生請假皆不列入缺席紀錄、病假日數計算及成績考核。指揮中心指出, COVID-19 病毒感染可傳染期平均約為 5 天, 爰教育部據以建議 COVID-19 篩檢陽性之輕症或無症狀學生及教職員工, **0 日及次日起 5 日以內在家進行自主健康管理, 不要到校上課上班, 快篩陰性可提早解除自主健康管理。**

(三) 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 3/9 日宣布防疫措施調整, 3/20 日起有 7 項措施取消、4 項措施維持和 1 項措施調整。

1. 取消 7 項措施, 包括:

- (1) 輕症強制隔離。
- (2) 指定處所隔離通知書開立。
- (3) 確診者同住家人及入境民眾自主防疫(0+7)。
- (4) 輕症通報、提供確診數位證明。

(5) 確診者簡訊、自主疫調回報。

(6) 居家照護遠距諮詢。

(7) 確診死亡個案遺體盡速火化。

2. 維持 4 項措施，包括：

(1) 公費口服抗病毒藥物。

(2) 公費清冠一號。

(3) 住院須採適當防護措施。

(4) 住院者開立隔離治療通知書。

3. 死亡喪葬慰問金和關懷金調整適用對象。

## 二、疫苗相關統計數據及新聞

(一) 疫苗截至 3/9 COVID-19 疫苗接種 6731.6 萬人次，COVID-19 疫苗接種人口涵蓋率第 1 劑 94%、第 2 劑 89%、追加劑接種率 76.5%、第二次追加劑接種率 23.7%。截至 2/9 日 CDC 未再更新 COVID-19 疫苗接種後不良件通報。

## 參、校園防疫資訊

一、林口校區受影響教職員生：112 年 3/6-3/12 診個案數 13 人（皆為輕症或無症狀）。

二、嘉義校區受影響教職員生：112 年 3/6-3/12 確診個案數 0 人。

## 三、校內防疫政策

(一) 依據教育部 112 年 3 月 9 日公告之「各級學校配合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規定 調整教職員工生請假規定」（如圖一），修正本校校內防疫相關規定，自 112 年 3 月 20 日起實施。

3月20日起配合防疫鬆綁新制

### 校園師生 0+n 適用假別

對象	0+n 適用假別
學生	<p>學校多為近距離且群聚型活動，建議篩檢陽性學生 0日及次日起5日內，在家進行自主健康管理。</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學生持有證明，可請病假，0日及次日起5日內不列入出缺席紀錄</li><li>家長可請防疫照顧假</li></ul>
教職員工	<p>學校多為近距離且群聚型活動，建議篩檢陽性教職員工0日及次日起5日內，在家進行自主健康管理。</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教師如無法居家辦公或線上教學，持證明可請病假，0日及次日起5日內不列入學年度病假日數計算及成績考核之考量，教師所遺留課務由學校協助排代並支付鐘點費</li></ul>

\* 篩檢陽性者，自主健康管理期間快篩陰性可提早解除。  
\* 請假依據：採認快篩陽性證明(如照片)即可。

2023.03.09

圖一 3/20 起教育部配合防疫鬆綁新制

(二) COVID-19 篩檢陽性之學生及教職員工，快篩日為 0 日及次日起 5 日以內在家進行自主健康管理，不到校上課上班，採線上上課。快篩陰性可提早解除自主健康管理。

(三) 在假別規定方面

1. 學生持快篩陽性證明(如照片)，可請病假，0 日及次日起 5 日以內之病假不列入出缺席紀錄。

2. 教職員工持快篩陽性證明(如照片)，居家上班，如無法居家辦公或線上教學，可請病假，0 日及次日起 5 日以內之病假不列入學年度病假日數計算及成績考核之考量。

(四) 因應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 3 月 9 日公布之「輕症免隔離，邁向疫後新生活」政策，自 3/20 日起照護宿舍只提供不能返家之離島生或境外生自我健康管理期間居住，如學生因太晚確診，無法立即返家，則以借住一晚為原則。照護宿舍不協助準備餐食，學生可以戴口罩外出購買餐食至寢室用餐，不得進入教室上課及在餐廳用餐。

(五) 教育部中華民國 112 年 3 月 3 日來函核定補助「學校因應防疫工作」經費 132 萬 600 元，補助項

目包括：

1. 人事費 68 萬元：自 111 年 8 月 1 日起，第一線負責防疫實務工作人員之加班費及因應防疫增聘衛保或相關人員人事費用。
  2. 業務費 (交通費、宿舍補助費) 64 萬 600 元：
    - (1) 111 年 12 月底前確診學生及密切接觸學生返家費用之計程車交通費 2 萬 9,600 元。
    - (2) 整備照護/隔離宿舍需要，編列環境清消、感染廢棄物清運、建置遠距醫療看診等所需開支之工作 (讀) 費、運費、郵資、膳費、雜支等相關項目之費用計 61 萬 1,000 元
  3. 本項經費之執行期程為 111 年 8 月 1 日至 112 年 6 月 30 日止。
- (六) 鼓勵學校教職員工生依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建議 COVID-19 疫苗施打劑次儘速進行疫苗施打，共同守護教職員工生健康及安全。
- (七) 修正本校學生及教職員匡列原則與因應措施。
- (八) 3/20 防疫專責小組擬公告之內容如下圖：



#### 肆、國外疫情重要事件新聞

- 一、日本：日本將從 3 月 13 日起全面解除口罩規範，不論室內外，個人可自行判斷是否需要戴口罩。不過，考量到消費者對染疫的顧慮，包括百貨、大眾運輸等業者，仍會要求工作人員戴口罩。
- 二、南韓：南韓目前僅剩下大眾交通運輸、醫療場所需要義務戴口罩，不過隨著新冠疫情明顯趨緩，加上民眾自律意識頗高，防疫當局也在考慮是否逐步解除防疫措施。最新消息指出，南韓防疫當局 3/9 日指出過去不斷針對是否解除戴口罩義務向專家諮詢意見，最快下周就會對外發表諮詢結果，以及解除戴口罩義務的時間點。
- 三、澳洲：衛生部 3/9 發布聲明說，澳洲將從 3 月 11 日零時起，撤銷對來自中國、香港和澳門旅客出發前強制 COVID-19 篩檢的規定。